

# 猪八戒网金元宝产品服务协议

猪八戒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及其不时发布的操作规则提供基于互联网的充值服务。为获得购买猪八戒网自营服务资格，服务使用人(以下称“用户”)充分了解并同意本协议的内容后，可按照页面上的提示完成全部的金元宝充值流程。用户在进行充值时点击“同意”按钮即表示用户同意本协议内容。用户在使用金元宝提供的各项服务之前，应仔细阅读本服务协议，若用户不同意本协议或对其的修改，请停止使用金元宝提供的服务。

## 第一条 关于金元宝

1.1金元宝是猪八戒网（运营主体为猪八戒股份有限公司，基于互联网，以包含猪八戒网站（zbj.com）、客户端等在内的各种形态，包括未来技术发展出现的新的服务形态）为用户提供的用于购买猪八戒自营服务的专有消耗余额，金元宝不能兑换成人民币。

## 第二条 服务内容

2.1金元宝的充值系统提供为用户账号充值金元宝的服务，用户充值成功后系统自动增加相关用户帐号的金元宝数量，该系统支持支付宝、微信、银联支付等不同的支付方式。

2.2用户可使用金元宝购买猪八戒网的自营服务（如：广告业务、大厅投标），某些特定产品不在可够买范围，具体以产品页面公示信息为准。

## 第三条 操作方法

3.1用户可以在兑换系统上自由选择充值方式，并按相应页面的提示完成充值；

3.2充值完成后可在【道具商城】首页查看金元宝剩余量；

3.3用户充值完成后，应保留支付订单号以作为今后发生问题核对依据凭证。

## 第四条 风险提示

4.1在充值时，用户务必仔细确认自己的帐号并仔细选择相关操作选项。若因为用户自身输入帐号错误、操作不当或不了解充值计费方式等因素造成充值失误、充值数量异常等情形而损害自身权益的，将自行承担损失；

4.2若用户以非法的方式，或使用非猪八戒网所指定的支付方式进行充值，该充值可能无法顺利或者正确完成。此种情形下用户权益受损时，将自行承担损失。

## 第五条 金元宝使用

5.1充值成功后，充值所增加的账号内金元宝可由用户自由使用，非产品终止/变更的情形下，猪八戒网不会提供任何退还服务；猪八戒网不提供任何逆向兑换服务。

5.2金元宝充值系统将根据用户的充值指令或者用户计划，从用户的金元宝中扣取相应金额用于购买用户所需服务产品，主要包含两种方式。

(a) 系统按计划扣取：用户首先创建服务计划信息，系统按用户计划扣除金元宝。

(b) 用户自行购买服务：用户按照不同服务产品所需金元宝自行进行购买操作，系统按照用户操作扣除对应额度的金元宝。

5.3为了用户账户的安全性考虑，目前暂不支持用户账户间进行金元宝转账。

## 第六条 发票开具

6.1充值金元宝不支持开具发票，在您使用金元宝后可申请开具实际消费金额发票，发票可在【财务管理】-【发票管理】进行申请、查看。

6.2金元宝发票开具时间与具体购买产品相关，不同产品开票时间不一，具体开票时间根据具体的产品而定。

6.3除上述情况，金元宝发票开具其他条款请参见《猪八戒平台发票开具规则》。

## **第七条 服务变更、中断或终止**

7.1出于业务优化的需要，猪八戒网可以根据业务需求随时变更服务或更新本协议的条款，但会在相关的页面上及时提示修改内容，修改后的服务协议在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正式生效替代原服务协议；

7.2如因系统维护或升级的需要而需暂停网络充值服务，猪八戒网将尽可能事先进行通告；

7.3如发生下列任何一种情形，猪八戒网可以随时中断或终止向用户提供本协议项下的网络服务：

(a) 用户提供的个人资料不真实；

(b) 用户违反本协议中规定的使用规则；

(c) 用户在猪八戒平台违反其他规则导致账号被封，平台将终止向用户提供金元宝服务，金元宝如有余额的，将予以清零，猪八戒网不退还任何费用。

(d) 由不可抗力影响。

(e) 凡通过非法途径获得金元宝或利用金元宝进行非法活动的，一经确认，猪八戒网将永久禁用用户账户，金元宝如有余额的，将予以清零，猪八戒网不退还任何费用。

(f) 黑客攻击、电信部门技术调整导致重大影响、政府管制导致的暂时关闭、病毒侵袭等造成的服务中断。

## **第八条 免责声明和损害赔偿**

8.1发生下列情况时，猪八戒网免于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a) 用户因使用第三方支付渠道充值过程中发生的相关争议；

(b) 由于用户将密码告知他人导致的用户财产损失；

(c) 因用户个人故意或重大过失，或本协议之外的第三方所造成的用户财产损失；

(d) 由不可抗力影响。

8.2用户同意保障和维护猪八戒网及其他用户的利益，如因用户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条款而给猪八戒网或任何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失，用户同意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 **第八条 保密条款**

8.1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本合同内容以及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获得和知晓的对方的商业秘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利用或公开对方的商业秘密。

8.2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下列信息：

(1) 在本协议生效日之前或之后成为公众所知（非因接受方的过错）；

(2) 接受方没有使用保密信息而独立开发的信息；

(3) 接受方从不负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合法获取的信息。

8.3除外责任：任何一方因签署、履行本合同或经营管理之需要，需要向第三方（包含但不限于实际控制人、律师、会计师、分包商等）进行信息披露的不受本条款限制，但是应要求第三方履行不低于本合同约定之保密责任。

8.4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保密条款依然继续有效，保密义务时限应不少于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两年/保密信息公开之日，两者以较前者为准。

8.5任何一方违反保密义务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 **第九条 反商业贿赂条款**

9.1双方须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廉洁从业教育。

9.2双方进行的考查、交流、采购或合作过程中，相关工作人员如有下列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行为之一的，双方均有义务检举揭发，并不影响双方合作。接受检举方经查实后应给与对方更多合作机会；但如隐瞒类似情况，任何一方均有权单方解除合作，并追究对方相应的法律责任。

(1) 利用职权和职务上的影响索取、收受对方的各种财物、有价证券、支付凭证以及宴请、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单位性质的一般性商务宴请、馈赠除外）；

(2) 以要求对方提供无偿服务为目的卡压、刁难；

(3) 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故意变动合作内容以暗示对方给予钱物；

(4) 在对方单位报销应由己方单位及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5) 用不正当手段使用对方提供的物资，将对方物资占为己有或进行变卖获利。

9.3双方在合作中发现对方及其工作人员有不廉洁行为，应及时予以制止，并向主管领导报告。如发现经济犯罪线索，应及时向对方监察部门或司法机关举报。

## **第十条 其他**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如双方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一致同意由猪八戒网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本协议项下所有的通知均可通过重要页面公告、电子邮件或常规的信件传送等方式进行；该等通知于发送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